

(九) (报价人) 中小企业声明函等 (格式):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 (联合体)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 的规定, 本公司 (联合体) 参加 (单位名称) 的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(或者: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 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泰州市殡仪馆公共设施改造工程电力系统改造项目), 属于 建筑业; 承建 (承接) 企业为 (江苏诺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50 人, 营业收入为 9659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045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2. _____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建筑业; 承建 (承接) 企业为 _____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_____ 人, 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, 属于 _____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江苏诺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.07.26

说明: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请对照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, 文件网址如下:

http://www.gov.cn/zwgg/2011-07/04/content_1898747.htm。

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 建筑业。

3、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在结果公告中对外公示, 声明函内容不实的,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, 将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